



酒吧女

【英】理查·梅逊

斯余 译

华岳文艺出版社



酒吧女

酒吧女

〔英〕理查·梅逊 著

斯余 译

华岳文艺出版社

酒吧女

〔英〕理查·梅逊 著

斯余 编译

华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（西安北大街131号）

陕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汉中地区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开本 6.25印张 2插页 110千字

1988年10月第1版 1988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2,000

ISBN 7—80549—135—6/I·94

定价：2.10元

目 录

- 一、码头上邂逅…… (1)
- 二、吧女们…… (9)
- 三、重逢在酒吧…… (28)
- 四、苏珊的身世…… (43)
- 五、她是个弱者…… (62)
- 六、罗 纳…… (77)
- 七、新的开端…… (89)
- 八、甜梦后的突变…(102)
- 九、困 惑……(113)
- 十、旧梦重温……(130)
- 十一、意外风波……(142)
- 十二、审 判……(155)
- 十三、梦的实现……(170)
- 十四、新 生……(187)

一、码头上邂逅

她从旋转的大栅门中走出来，挤入一群等待摆渡轮的男女市民中。长长的乌发在脑后束成了一个马尾巴，下身却穿着一条时髦的紧身牛仔裤。

我觉得奇怪，一个中国女孩竟会穿上牛仔裤，这也许是想学美国人的时髦，展览一下女性的曲线美？可是上身那件过于肥大的花布棉袄却实在土气。这该怎样解释？

我看见她拿出一枚硬币丢给一个戴旧毡帽的矮胖小贩。那小贩把小半张报纸卷成漏斗，抓了把瓜子放进去，折成三角交给那女孩。她转身便用染上豆蔻红的指甲心不在焉地抓着瓜子嗑，在离我一米远的地方停了下来。

也许她是哪个阔佬的小姐吧，我想。或者是个学生、某公司的店员。从中国人的衣着上，你是无法辨别出身份来的。

她用牙齿沿着瓜子的边嗑着，灵巧地剥去了瓜子壳，把瓜子仁送进了嘴里。当她用那洁白而整齐的牙齿又嗑开一粒瓜子壳时，她看到了我。她的目光在我身上打着转。

“我很希望能试试，小姐。”我上前搭讪道。

“嗨？”

“嗑瓜子，我总是学不会。”

不料那姑娘瞪了我一眼，“谁与你说话？”她傲慢地把脸转了过去，自顾自望着木栅栏后面的摆渡旅客，还有那些衣衫褴褛的码头苦力，戴着尖草帽的广东渔妇。她边看边咀嚼着瓜子仁。

唉，我真笨，连搭讪都不会。我正在自怨自艾时，突然觉得那姑娘用眼角偷偷地睨了我一眼，又迅速将眼光挪开了。过了片刻，她才小心翼翼地问我：“你是水手？”

“不，我不是水手。”

她松了口气，神色虽然不如刚才那么紧张，但不无疑惑地又问了一句：“你不骗人？”

“不，一点也不。”

也许我的诚实赢得了她的信任，她显得自然多了。

“好，如果你高兴，我们可以谈谈”。

我笑着问她：“你与水手有什么过不去的？”

“不是我——是我父亲。”

“你是说你父亲不喜欢水手？”

姑娘抿抿嘴，羞涩地说：“父亲说，水手总是爱拈花惹草，会惹麻烦的。”

“他不让你与水手说话？”我觉得挺奇怪的。

“他说，‘要是你跟水手讲话，非揍你不可’。”

我点点头，赞同地说：“你父亲是有道理的。”

摆渡轮靠岸了，人群向前慢慢移动，我们挤过了跳板，在有顶的上层甲板上挑选了一条石凳。我们还没有坐下，摆渡轮已经启动了，引擎隆隆作响，船身震动着。船很快驶过了九龙码头，越过了那些泊着锚的英、美商船和一大群扯着蓬帆的民船。前面，在海湾对面的那个岛就是香港。它挤在几百米宽的一片靠海地面上，中间是拔地而起的高楼大厦，两边是延伸达几英里长，背后耸立着陡峭山峰的丘陵坡，它从城市中脱颖而出，抛下了社会的中下阶层，到最上面，只留下了名流、大亨们居住的白色平房和豪华住宅。

我们绕过九龙半岛的尖端，穿过海湾直奔香港东部人口最密集的地区——湾仔。我转过身来看着身边的姑娘。她的脸圆而白嫩，那黑溜溜的眼睛是长椭圆形的，眉毛漂亮极了，好象是画上去似的。她的颊骨很宽，这标志着她是个黄种人。

“你是北方人？”我说。

“是上海。”

“那你现在长住在香港？”

“在北角。”

北角在湾仔的对面，也就是贫民窟对面的豪华区，湾仔是它最近的摆渡码头。

“那是个好地方罗，”我说。

“不过我更喜欢浅水湾，在那里，我的房子要好得多。

我颇有兴趣地问：“你有两栋房子？”

“不，四栋。”那姑娘露出高傲的神态。

“四栋？”我惊讶地说。据我所知道的，有钱的中国大亨拥有两、三栋房子是不稀奇的，但一家独居四栋却是少见的。“都在香港？”

“当然，我父亲很有钱呐。”那姑娘说话时总有着一副天真烂漫的媚态。

“那么汽车呢？你家有几辆？”我想起来了，中国大亨搜集汽车要比买房子更有热心。

“汽车？让我想想。”她皱了一下眉头，伸出手指扳着，突然憨笑一声停了下来：“噢，我忘了一共有多少了。”

我试探地问了一问：“你自己大概有一辆吧？”

“没有，我不敢驾驶，不过，我更喜欢坐电车。”她朝我莞尔一笑，那甜甜的笑容更增添了少

女的魅力。她似乎不愿我多问家里事，一边拿起那包西瓜子，一边问我：“你喜欢吃吗？”

我试了几粒，每次都把瓜子咬碎了，瓜子壳与仁肉搅在一起。我的狼狈相使她觉得非常滑稽。她把脸埋在手掌中，格格地笑个不停，脑后的马尾巴也来回摆着。当她抬起头停止笑声时，眼睛里充满着欢愉的神色。她为我作了一次示范，熟练地把瓜子咬开，剥去了壳，把肉仁递给了我。

我被她纯洁无瑕的举止感动了，情不自禁地对她产生了好感。“小姐，请问你尊姓大名？”

“黄梅琳。”她抿着嘴憨笑着，也回问了一句：“你呢？”

“罗勃特·隆克斯。”

黄梅琳斜着小脑袋，露出顽皮的神态接着问：“你住在哪里？”

“唔，……”

“在山峰？”

“唔，在，在半山间，我住在一个叫夕阳旅馆的公寓里”。这并不是说慌，几天前，在我搬到湾仔之前，我确实是在夕阳旅馆住过。现在，我可不能告诉她住在南国——那个经营酒吧女生意的低级旅馆。至少在没有对她更进一步了解前，是不应该告诉她的。

“你在政府工作？还是在银行里做事？”

“都没猜对，我以前是种橡胶的，不过几个月

前我不干了，现在我是在学画画。”我想把自己的速写簿给她看，但想起了所有速写都是关于南国酒吧的，只好不拿出来了。

“你是一位艺术家了。”

“唔，我还不敢这样自称。”

我的脸有些泛红了。几年前，我在马来亚的乔治·惠勒橡胶公司当职员。这个乔治孤独地住在一座阴气沉沉的平房里，不愿与当地土著女人接近，不会寻欢作乐，但也不希望他的雇员去找当地女人。我在他公司里工作，自然也得顺从这个规矩。为了解闷，我就开始学画画，在画中寻找乐趣。除了画图外，我什么也不想，身边常带着写生簿，在橡胶园里写生，晚上就画蜡笔画、油画。但是，无穷的橡胶林园，使我不能称心如意地画画。我向往有人情味的生活。于是，我积蓄了四百英磅，贸然地辞去工作，离开乔治·惠勒，只身来到香港。心想，凭着这点积蓄，精打细算，在一年中我可以光画画而不必做什么。然而，我也只有这么些画画的底子，怎能称得上画家？而且，又是出自这个漂亮小姐之口。我感到一种难以自容的羞愧。

我扯开话题，问她能不能找个晚上出去吃顿晚饭。可是黄梅琳很干脆拒绝了。

“那么吃顿午饭吧。”

“不。”她很坚决地摇着头，马尾巴在后面晃个不停。

我感到失望，但仍不死心地试探着：“我希望还能见到你。梅琳小姐，我们是否还能见面？”

“不会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，我不久就要结婚了。”她告诉我，她父母安排了这桩婚事。在结婚前，女孩子不能随便与男人在一起。中国女孩子不能象英国女孩那样自由。——因为贞洁是婚姻不可缺少的条件，在举行婚礼那天丈夫的亲属会千方百计地打听的。如果那女孩被发现不贞，婚姻将被取消，而她也将无处容身。

说到这里，黄梅琳板着脸，挺严肃地说：“我从来没有男朋友，我还没谈情说爱过呐。”

“没有？”我对她这样的坦白感到很惊讶。

“我连一次都没有。”她瞪着天真而明亮的眼睛望着我。“在英文里你们将那个叫什么？”

“什么叫那个？”

“就是一个女孩子，她从没谈情作爱过。”

“唔，大概叫‘处女’吧？”

“是的，处女——我就是。”她说这话时用红指甲指着她自己。我不禁失声地笑了起来。

“梅琳小姐，你真妙！”我说，“不管怎样，现在我们总算把这一点弄清楚了。你愿意同我一起出去吃饭吗？我是说，我不会破坏你的记录的。”

她固执地摇着头。

“我还想为你画画呢。”

“不，我们再见吧。”

当摆渡船的引擎倒退时，船身震动了一下，它轻轻地靠在湾仔码头边。当跳板一放下，我就随梅琳下了船，挤进一大堆旅客群中。我们在码头外面停住了脚步，那里有好些黄包车夫懒散地坐在车杆间。码头的一百码之外就是南国旅社，我可以看见那些旋转门，蓝色的霓虹灯，以及最高一层的楼角上，我房间外面的阳台，还有竖立在阳台上，挂着白画布的画架——那是我今天早晨才开始画的吧女桂妮的画像。

梅琳随着我的目光看过去。“那是什么地方？”

“哪一个……？”我含糊地问，然而又急速地转移她的注意力，说：“你现在上哪儿去。”

“轩尼诗道。”

“搭电车？”

“不，在轩尼诗道有辆汽车在接我。”

“我能陪你走到汽车哪边吗？”

“不行，司机会告诉我父亲的”。说着，她伸出手要正式握别。我握了下她的手，她突然微笑起来，好象是庆幸我们见面的冒险精神似的，然后转身走上了轩尼诗道的叉路。她的高跟鞋咯咯作响，扎成马尾的辫子摇摇摆摆的。走了一段，她又回过头来，朝我挥了挥手，接着消失在小吃摊、黄包车和过路的人群里。

去了，我想，去了。我转身穿过马路走进南国旅社，推门进了自己的房间。我将阳台上的一块空白画板放在画架上，盖住了李桂妮的画像，在混乱的桌子上找到了一支黑炭笔，乘记忆犹新时画了一张梅琳的速写。我画出了她眼睛那奇妙而天真的神色，一只手拿着瓜子，另一只手指着自己，在下面我写着：

“是的，处女——我就是。”

这幅速写不太高明，可是我特别喜欢它。这是我为她画的第一张像，从此以后，我不知道画过多少次了——这永远无法去计算的。

二、吧女们

当我最初发现南国旅社时，我并不觉得它有什么奇特。

那是我到香港后的第5个星期，根据一张租屋广告，我去找在湾仔后面山上的一栋房子。登广告的是位姓马的太太，我在2层楼找到了她。她打开了房门，我先向里面望了一下，在那小小的起居室里竟坐满了孩子，祖父母，叔叔伯伯，堂房亲戚，——至少有一打人。我知道这回是白找的了，那里

不可能有安静的地方让我画画。幸亏马太太告诉我那房间已经有人承租了，我才松了口气。她觉得很遗憾，她说早知道我要租，就把房间留下来了，因为她希望有个英国房客，可帮助她和她丈夫多学点英文。为了表示歉意，她热情地请我喝了杯茶。我僵硬地坐在一个硬背椅上，房间里那些亲戚好象没有看见我似的。

我敷衍说：“马太太，也许我能在湾仔租间房子。”

马太太以为我在开玩笑，她笑嘻嘻地说：“先生，你不会喜欢湾仔的。再说，那里除了中国人，还没有欧洲人愿意居住呢。”

“那正是我希望的，”我说，“我现在住的地方尽是些英国人。”我告诉她，夕阳旅社在山顶的最下面，那是欧洲人唯一能居住得体面的地方，我到香港后一直住到现在，我不是为了体面，而是因为我找不到更便宜的地方。住在那里的英国旅客成天在休息室里打桥牌，那些主妇们总是喋喋唠不休地唠叨着。就这样，整整一个月过去了，而我却未能安下心来工作。香港这个熙熙攘攘的地方充满了诱惑，实在富于刺激性。然而，夕阳旅社就象一座高墙把我和中国人隔在两个世界中，于是我就开始另外找房子了。今天下午是因为马太太的广告，我才出来作一次尝试的。

“这茶味道真好，谢谢你，马太太，你真客

气。”我放下那只雕刻着花纹的小茶杯，站起来要离开了。

“你真的要到湾仔去吗？”她走到门前迫切地问：“那边太嘈杂，太脏。湾仔的人又那么穷，你会对中国人产生坏印象的。你不会去吧？”

“哦，也许不会。”

但是，我还是去了，因为我身边的积蓄太有限了。我走下那山坡上的漫长石级，它一直通到老湾仔。那里确实够脏的。水沟里塞满了乱七八糟的东西，街摊林立，数不清的小巷窄弄，喧闹而嘈杂。光彩夺目的太阳斜挂在天边，使头顶上空挂着的衣服折射出各种色彩。我靠在一块被太阳晒热的石头上，四下望着。一辆黄包车过去了，那车夫的脚板在马路上发出了拍拍的响声。这时候我的眼睛看到了许多店铺中的一个闪烁的招牌。蓝色的霓虹灯管曲曲弯弯地构成了复杂而华丽的中国字。我认识最后那两个字，它们的意思是旅馆。

唔，这个地方倒不错。还杯茶居然喝出味道来了，不妨去试一试吧。

我走进那装饰着蓝色霓虹灯的店门，还有那老式的用绳子操作的升降机，在楼梯脚下放着一盆盆棕榈，这些都使我想起了伦敦的家庭旅馆，我感到有些气馁。

我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走近柜台边问那个店员：“房间一个月多少钱？”

“一个月？”那店员露出了一副惊讶的神态。他停住了正在拨算盘珠的手，眼里闪着神秘的光泽，又重复地问：“一个月？”

“是的，你们没有按月算的吗？”对他的反常举止，我也觉得挺奇怪。

“你要住多久？”

“唔，至少一个月吧……”

他对我意味深长地望了一眼，然而又自顾自拨弄起算盘来。算盘珠在他们手指尖下，上下动个不停。过了好一会儿，他才宣布说：“270元。”

港币1元等于1先令3便士，270元相当于17英磅，这比夕阳旅社稍贵些，但加上便宜的餐饭，我还是可以勉强应付的。我要求看看房间，那店员就在我走进电梯时用电话通知了楼上的侍役。那开电梯的正对着电梯里的镜子在看报。他折起了那张中国报纸，关上了电梯门，用力拉着绳子，我们就慢慢地升了上去。每停一次，电梯就发出一阵巨大的金属撞击声。在4楼，也是最高的一层楼上停了下来，我刚走出电梯，一个差不多20岁的青年满脸笑容地迎了上来。他穿着一件白上装，一条宽腿棉裤和一双毡毛拖鞋。他带我穿过走廊，打开了尽头房间的门。

“先生，这间房间很漂亮的。”他满脸堆着笑容。

其实，这房间并不漂亮，不过很干净，也宽